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7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卢春宁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聘任邓深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详见《柳钢股份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2026-051）。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长卢春宁先生提名，本届董事会聘任杨俊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详见《柳钢股份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2026-050）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总经理邓深先生提名，拟聘任下列人员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

副总经理：田义胜、莫朝兴、贺应欢

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赖懿

以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详见《柳钢股份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2026-051）。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与发行费用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与发行费用及相关事项的公告》（2026-052）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8日